

# 地方志自然部类编纂略论

常洁琼

**提 要：**自然部类是地方志的基础部类，两轮修志后自然部类框架逐渐趋于成熟，成为现在所看到的样子。然而，在实际审稿和阅读中可以发现，自然部类的编纂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例如存在全部照搬前志的现象、部分篇目设置不当、记述有误等问题。那么在未来自然部类的编修中，应该做到在前志的基础上查缺补漏，对错误的地方进行改正、变化的部分记录变化、更新自然科学技术语以提高科学性。此外，还应重视科研工作者的成果，加强自然部类与人文科学的融合，提高自然部类的可读性，吸纳更多专业人士参与志书编纂。

**关键词：**地方志 自然部类 历史演变 编纂

自然部类是地方志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地方志工作条例》阐明地方志书是“全面系统地记述本行政区域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的资料性文献”，其中“自然”是第一个部类也是最为基础的一个部类。方志从萌芽到如今经历了几千年的变化，对自然的记载也随之不停变化，现在已形成比较完善和成熟的编纂框架，科学性逐步增加，内容也更加丰富。然而，对方志自然部类的研究还很薄弱，相关的研究文章并不多。2015年曾有多篇自然部类研究论文发表在《中国地方志》上，学者们主要的研究方向是自然环境志编纂的转变过程①及对自然部类名称的研究和辨析②，提出应重视自然环境内容的记述。③关于自然部类的编纂，张世民曾提出第二轮修志要进一步更新和强化自然地理观念，尤其是在城市自然环境记载方面，必须充分考虑人为干扰对自然环境条件的实际影响④；王广才对自然部类编写中存在的一些问题进行归纳并提出相应回避对策⑤，但2015年之后对自然部类编纂的研究逐渐减少。如今，随着第二轮修志即将全面结束，方志学科建设对自然部类的编纂提出更高要求，自然部类如何提高科学性、如何将不同内容衔接起来而不是简单的堆砌、自然部类的内容如何与时俱进等问题仍然亟待解决。本文就自然部类的演变、目前编纂的不足之处、未来如何编修提出几点看法和建议。

## 一 自然部类的历史演变

传统方志起源可以上溯至先秦时期，魏晋隋唐出现雏形，宋元时期逐步定型，明代修志更趋发展，至清代进入修志大盛。在方志发展史上，方志门类的分类和排列是不断发展而臻于成熟的，自然部类的变化更为突出。宋元之后的传统方志中自然部分以自然地理和人文地理内容混记为主。根据《中国方志大辞典》所述，明代修志体系逐渐成熟，修志的制度正式形成。永乐十六年（1418），明成祖朱棣第一次以中央行政命令的形式颁布《纂修志书凡例》，将编纂类目细分为21个门类，《凡例》固定了志书编修篇目，充分体现了方志“官修政书”的性质。⑥

① 参见梅森：《自然环境志编纂之历史演变》，《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8期。

② 参见陈泽泓：《自然部类称名研究析论》，《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8期。

③ 参见王卫明：《论当代志书对地理志编纂的认识与记述》，《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4期。

④ 参见张世民：《志书自然地理部类的编纂探讨》，《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8期。

⑤ 参见王广才：《浅议志书自然环境部类存在的问题及对策》，《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7期。

⑥ 参见中国方志大辞典编辑委员会：《中国方志大辞典》，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503—506页。

传统方志中记录了很多自然现象，当时的编纂内容中疆域、山川、土产、岩洞等都包含自然地理。实际上在西方工业革命开始的16、17世纪以前，中国人对地质的认识及运用这些知识的能力，都曾达到相当高的水平，许多方面还居于世界领先地位。研究中国古代地质类科技写作史及作品就会发现，中国古代已有对水文、矿物、古生物、岩石学、地质学等现象的研究。<sup>①</sup>但那时的志书自然地理和人文地理混杂，分类也比较混乱，更加偏重对一些自然灾害的记录，由于中国历史上有漫长的农业社会时期，生产力低下，志书的科学性和可信度常常受到质疑。

清代道光、咸丰年间，西方讲求科学性的地理学知识开始传入我国，随着新兴历史学、地理学的传入，方志自然部类的编纂逐渐受到影响。到民国时期，方志在门类上已有所改变和创新，民国18年（1929）、35年，国民政府内政部先后下发《修志事例概要》《地方志书纂修办法》，运用新兴学科知识及新技术进行修志成为新要求。同时期，黎锦熙在《方志今议》一书中明确提出方志应设置地质志、气候志、地形志、水文志、土壤志、生物志，地质作为一项新兴学科逐步进入方志的编纂内容中。<sup>②</sup>这在一些名志中也有所体现，例如庞友兰《阜宁县新志》（1934年）中自然部分设潮汐、经纬度、气候、温度、风向、地质、植物、矿物等<sup>③</sup>；杨虎《宁国县志》（1937年）设山脉、水系。<sup>④</sup>省志方面，民国李长传编著的《江苏省地志》第二编为地文志，主要内容为地形、地志、气候、生物，这已与新编志书自然部类的基本要素相差不多，文中附了山脉图、工程计划图、水道图、气候等，其中降雨附降雨统计表及降雨量图，地层部分还附了地层表；动植物部分有学名及拉丁名，科学性较强。<sup>⑤</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大规模经济建设离不开矿产资源勘探，对志书中自然部类的编纂提出更高要求，20世纪五六十年代的志书地理门类继承了民国后期志书的地理、土壤、气候、水文等类目，但更加丰富、面面俱到。如今的自然部类细分为地质、地貌、水文、矿产、灾害、生物等类目，并与地区实际情况相结合进行编纂，框架趋于稳定、成熟。地方志涵盖百科，各门类关系错综复杂，现在大多数志书采纳的自然、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的部类分类和排列方式，能够满足第一层次的分类需求，经过两轮修志实践的检验，已经确定为基本规范。志书分类的独特性和适当稳定性，正体现了方志学科的独立和成熟。<sup>⑥</sup>

## 二 自然部类编纂存在的不足

自然是一地的生活生产基础，志书的自然部类记述一地地质历史、山川河流、地形地貌、气候、土壤、生物等自然环境要素，真实生动记述环境变化特征，是研究自然变化的宝贵资料，是了解该地区最重要的媒介之一。如果能对地区自然环境进行翔实、可靠记录，那么对该地经济建设、资源开发、旅游业、工农业等都会有极大帮助，在地区未来发展规划中可以起到重要作用。然而，由于种种原因，现在的志书自然部类编纂仍然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具体可以总结为如下几点。

（一）照搬之前志书内容。相对于地质历史来讲，人类发展的时间尺度过于短暂，因此自然

<sup>①</sup> 参见郭有献：《我国古代地质类科技写作史及作品研究》，《河北地质学院学报》1990年第2期。

<sup>②</sup> 参见黎锦熙：《方志今议》，岳麓书社，1984年。

<sup>③</sup> 参见焦忠祖修，庞友兰纂：《阜宁县新志》，民国23年（1934）铅印本。

<sup>④</sup> 参见杨虎等修，李丙麟纂：《宁国县志》，民国25年排印本。

<sup>⑤</sup> 参见李长传编著：《江苏省地志》，民国25年铅印本。

<sup>⑥</sup> 参见陈泽泓：《自然部类称名研究析论》，《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8期。

部类常被认为是相对静止的部分，后期进行志书编修时对此部分的修订并不显著。笔者在审稿过程中发现一些第二轮志书对自然部类的记述依然存在直接照搬第一轮志书的现象。此外，志书自然部类还会对当地年鉴有很大影响，因为年鉴区域概述中自然环境部分基本上是对该地志书自然部类的简写。王铁鹏等人在2015年对15部志书进行统计，发现其中11部关于自然部类的记述，采取的是记第二轮变化加首轮内容；3部采用直接照搬；2部对土壤、地质、地貌等部分不进行记述。<sup>①</sup>可以看到，大部分编纂者会选择在第二轮修志时加上变化的内容，但往往只是全部照搬前志内容再加上新的内容，并不会深究前志中自然部类是否存在问题。因此会出现首部志书使用旧的概念，第二轮志书和年鉴仍然使用此概念的现象，即使该概念已经过时。

此外，由于志书编写时一般不会将重点放于地质方面，只是将地区的地质材料拿过来放置于自然部类地质部分，这样就存在地质部分科学性过高，非专业人士编修和审稿时无从下手、读者无法理解的问题。此外，笔者在对多本志书自然部类的研读中，并未看到自然部类有相应的配图，仅有枯燥的文字说明，不利于非专业读者阅读和理解，会减弱可读性。

自然环境相对于人类虽然发展变化缓慢，但是人类研究自然环境的步伐从未停止，每年有很多研究成果出现，然而这些在地方志书中很少有所体现。这样仅使用旧资料的编纂方法，将会使得自然部类记述内容与已有研究成就脱节，不利于志书存史作用的发挥。

(二) 篇目设置、编纂规范存在不足。志书在编写自然部类时遵循一定规律，但在实际操作时会出现篇目放置不合理的现象。例如，地质简介中仅仅介绍地区构造、地层，并不介绍矿产资源、地质灾害，矿产资源直接归属于资源部分，地质灾害则放置于自然灾害部分，并且在矿产、灾害的描述中少有提到与地质的关系。实际上，矿产和地层的关系十分紧密，矿产勘探离不开对地区地质情况和地层的了解，而很多地质灾害都与地质构造相关，志书记述将其分离到不同模块且无相互体现，容易造成几个模块的割裂，很难让读者将地质构造、地层等概况与矿产、灾害联系起来。因此，自然部类的篇目如何设置，相关内容的内在逻辑关系如何体现，分类如何更加科学合理，重合区域如何处理等，还需要深入思考，提出科学解决办法。

此外，自然部类的编纂还存在表述不正确等问题。例如，年代地层单位与地质年代单位使用无统一标准，“纪”“系”使用不统一。使用一些学术界已经过时的概念，如沿用槽台学概念，而该概念已经不再使用；属种名中英文不符，物种拉丁文名称书写不规范；缩写使用不规范，如“裸子植物门”缩略为“裸子门”等。自然部类记述内容专业性极强，出现这些问题的原因，与编纂者、审核者的学术背景紧密相关。

(三) 自然部类与其他内容融合不够。自然环境与地区经济生产、人民生活、旅游业、工农业等都有密切关系。以自贡地区为例，自贡自东汉时期就已经开始生产井盐，被称为“千年盐都”，如今又因为拥有丰富的恐龙化石群遗迹而被称为“恐龙之乡”。为什么自贡会有此类现象出现？这就要从自贡的地质地层和形成过程说起。约2.3亿年前的三叠纪，当时四川盆地及其周边被特提斯洋所覆盖，经地壳抬升，海水逐步退却，四川盆地区域周边隆起，为四川盆地形成奠定了基础，同时，遗留下的海水形成高盐度湖泊，随着湖水蒸发逐渐结晶形成含盐地层。到了中侏罗纪（大约1.7亿年前），当时四川盆地的环境为湖泊、沼泽，许多恐龙生活于此，如四川龙、马门溪龙、峨眉龙等，其中极少部分恐龙及其他生物遗体被保存下来形成现在看到的化石。可以看出，自贡市三大特色之二都离不开自贡市的地层和地质历史，编写志书的时候就不能分块只讲述自贡地区地层是怎样分布，千年井盐都是哪些地区、产量多少，国家级恐龙化石遗迹公园

<sup>①</sup> 参见王铁鹏、叶开峰、张宁：《志书记述自然环境谈》，《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4期。

成立于哪年、每天有多少游客。应有效地将自然与人类生产生活内容穿插起来，让读者对该地区的理解更加立体。然而，现在很多志书在处理这样的内容时并没有做到有效地穿插和联系，使得整本书成为一个个横向的分离的平面板块，缺乏相互联系，失去了重合、纵向的立体感。

### 三 自然部类编纂四式

民国方志学家黎锦熙曾提出方志“续、补、创”三法，其中“续”是指延续之前的内容书写，“补”是指补充之前不够全面的内容记述，“创”是编写新事物，当时指气候、地质。黎所言三法对于续修志书有其普遍意义，但笔者认为可以再加一条——改，即修改错误、更改过时的内容，则“续、补、改、创”原则可以作为现在自然部类的编纂原则。那么如何改？如何续？如何补？如何创？下面简要谈谈笔者的看法。

（一）续。如何在已有记述内容基础上“续”好新的内容，这类问题在第二轮修志之初已经有专家进行过讨论：有的观点是应该重复记述，保持志书的延续性；有的观点是略同详异，应该保持框架但适当做简化处理；还有的观点是续修志书自然部类由于变化较少应对框架进行改造和淡化处理。笔者认为，无论续写的多少本志书，每一本书都应该具有相对独立性和完整性，不能因为自然变化相对缓慢就不重视自然部类的编写，况且自然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处于不停变化中。“静止的不变的地理现象是没有的，详细记述这个变化在各地方所发生的变化应该是各个省、市、区、县志以及旗志在编纂时的一个重要内容。”<sup>①</sup>因此，续修志书在编写自然部分时应保持成熟的框架体系不变，对有变化的内容进行详细记述，即使变化很少的内容也应该重复前志，以保持志书记述内容的相对完整性。

（二）补。那么，如何在已有内容的基础上进行补充？笔者认为除记录自然环境固有的变化外，应该更加注重记录由于人类活动而导致的变化。人类活动所导致的自然变化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随着科研工作深入，研究成果丰厚，对自然的认知也随之变化；二是由于人类对自然的改造，自然环境变化十分显著。笔者2010年在武汉周边进行野外工作时，使用20世纪70年代编制的等高线图，发现实际情况与图纸出入非常大，绝大多数变化集中在人类活动区域。因此，续修方志自然部类编纂应特别注意与人类活动相关的部分，除去记录人类活动对自然的改造、对环境的影响，还应记录新的科技成果以及自然科学中一些新的理论和概念。

（三）改。编修新志时，自然部类编纂应做到两点改变：一是对前志错误的部分进行修改，比如年代地层学单位和地质年代单位混用的、分级对应错误的、生物学名和拉丁文不对应等问题；二是更正在学术界已经过时的概念，及时将与自然相关的数据和内容进行更新，引入新的理论和科学成果。首轮修志过程中使用的一些专业术语现在看起来过时了，这很正常，这是符合当时的科学发展状况的，但在续修志书中仍然存在使用旧的理论和术语的现象。这主要是由于编纂者并没有认识到自然科学也是在不停变化而导致的。《常熟市志》（修订本）改正了《常熟市志》中出现的一些旧的已不再使用的写法，如“二迭”“三迭”改为“二叠”“三叠”，但仍有一部分术语的使用未及时进行变更，比如“第三纪”“第三系”并未变更为“古近纪”“新近纪”或“古近系”“新近系”。<sup>②</sup>考虑到该志书的断限是1911—1985，修订本于2006年出版，该处未及时更新的部分可以理解。但一定要注意的是未来续修《常熟市志》时一定要按照最新的地质

<sup>①</sup> 《关于新修地方志若干问题的谈话——访侯仁之先生》，《中国地方志》2001年第4期。

<sup>②</sup> 参见江苏省常熟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常熟市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常熟市志》（修订本），上海辞书出版社，2006年。

年代表进行修改。再如，一些志书中还存在使用已经废除的理论和专业术语的情况，比较典型的是“地台”“地槽”的使用。槽台学说（地槽地台学说）是传统的大地构造学说之一，19世纪60年代从欧美开始出现，曾经在地质学界占据统治地位，20世纪六七十年代逐渐被板块学说所取代。我国第一轮修志始于1980年，当时很多地质资料依然使用槽台学的内容，因此在一轮志书中存在“地台”“地槽”的表述。然而笔者发现在第二轮修志中仍然有地区志书使用“某某地台”“某某地槽”的提法，究其原因，是部分修志者认为地质变化是相对静止的，后期进行志书编修时照搬了之前志书的内容，并未对自然部分进行修订。再如笔者还曾在某市2018年年鉴中看到对当地生物描述中写到，该地大型野生动物中包括华南虎。这里隐藏着一个很大的问题：华南虎是中国的十大濒危动物之一、国家一级保护动物，红色物种名录极度濒危。很多专家都认为，华南虎的自然种群已经灭绝。<sup>①</sup>以此，在志书和年鉴中再说存在野生华南虎，就会让读者对志书质量产生质疑，而这就是自然环境信息没有及时更新的结果。

（四）创。黎锦熙续、补、创三法中，“创”是指编写新事物，这在当时主要指要在传统方志记述内容中加入气候、地质等新兴科学内容。而如今的“创”则不应只局限于对新生事物的记录，还应更加注重方志质量的提升和不同部类之间的融合，可以将注意力放于如下几个方面。

一是应体现对科学成果的引用。志书不仅仅是基础资料，更是综合性科学文献，不能降低对于志书自然部类的定位。应注重志书的科学性、资料性和文献价值。依据国家编辑出版的有关标准和规范，科技论文中参考文献的著录是必不可少的，是文章的重要组成部分。科技论文的参考文献可以表明论文具有广泛、真实可靠的科学依据，对科技论文参考文献要求十分严格，论文中凡是涉及他人的，即使是一个观点或结论，或是插图和表格，都应标注出处。志书编纂中一般不对自然部类的参考文献作硬性要求，但是引用一些科研工作者的成果是确实存在的。因此，在要求提高自然部类科学性的情况下，应该重视体现在志书中引用的参考文献或项目成果。例如一些志书的地震部分引用大量科研工作者的研究结果，后文并未提供研究团队或者结论来源。笔者认为这种做法不妥，对自然的了解是建立在无数科研工作者的工作成果上的，志书作为客观记述内容不应省去对科研工作者的记述。笔者认为至少应该在章节之后或文中注明使用了哪些科研工作者或团队的工作成果，一是起到对科研工作者工作的认可，二是让读者有据可查，提高志书的资料性。

二是加强自然部类与其他内容的融合、增强自然部类的可读性。首先，可以将专业性强的内容简单化、科普化。例如在描述一些典型的地质现象时，可以考虑加入图片，有利于非专业人士了解，还可以起到对地方地质现象进行宣传和保护的作用。其次，在记载自然因素的同时，要格外关注与之相关的人文——社会生产生活。不能将自然与人文内容完全割裂进行编纂。目前志书有些很明显的不足是反映人地关系力度不够，总结环境治理和生态文明建设规律较少。再次，在环境问题日益严峻的今天，地区生态环境主题可以结合地球的历史，以更长的时间尺度来看环境问题、生态问题、生存问题，使读者能获得更高角度的阅读体验。

三是吸纳各学科人才，对方志工作者进行专业培训。术业有专攻，在一些专业领域方面，志书编纂者确实不可能同时具备复杂多样的专业能力。自然科学都有自己成熟的学科体系，需要通过科学训练的人进行编纂，比如，仅地质学就可以细分为矿物学、岩石学、构造地质学、水文地质学、地层与古生物学、勘探学等，其中很多部分都与生产建设息息相关。而对于区域地质、地貌、矿产、生物等的介绍，编者是否有专业素养，是否表达精准、措辞得当，是否更新了研究成果，对整本书的质量和科学性影响很大，而这仅仅靠传统的志书编纂者是不够的。因此，志书编

<sup>①</sup> 参见刘谷华、卢绍琨：《专家称野生华南虎可能已经灭绝》，《中国林业》2006年第24期。

写需要自然科学的支持。一方面，可以吸纳专业自然科学工作者参与地方志编修工作；另一方面，可以在志稿编纂完成后聘请相关领域的专家进行分类别审核和修改。除此之外，对方志工作者的培训也十分重要，可以聘请不同领域专家对方志工作者进行学科训练，使方志工作者掌握简单基础的专业知识，可以使用科学的方式对志书不同领域进行梳理和串联。

## 结语

我国两轮志书编修成果斐然，在两全目标的推动下，志书数量增长很快，但是志书的质量参差不齐。虽说对现代志书有很多否定的声音，但不可否认的是方志正在向着科学化、规范化的方向前行。志书自然部类的很多问题主要还是由于从事方志事业的人才不够多样化，从业者对自然部类的专业素养不够造成的，问题本身实际上并不难解决。方志正在逐步走进大众的生活中，可以预见，未来会有更多不同学科的专业人才参与志书编纂，结合不同人才之所长，严谨对待记述内容，做到每一句话、每一组数据都有所依据，方志的基础就能打好，方志的质量也将会越来越高。

(作者单位：方志出版社博士后工作站)  
本文责编：周全

## 《浙江乡镇志书研究》出版

由浙江省地方志办公室研究部主任张勤与上海大学陈凯合著的《浙江乡镇志书研究》一书，于2020年11月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全书31.4万字。该书系2018年度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课题（18NDJC244YB）“浙江乡镇志考录提要与整理研究”成果，由浙江省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资助出版，收入“中国地方社会科学学术精品文库·浙江系列”。

《浙江乡镇志书研究》以现存最早乡镇志南宋常棠《澉水志》刊布以来至2018年间的历代浙江乡镇志为研究对象，进行较为全面的考录整理和研究评述。通过贯通式考察，已查考著录的浙江乡镇志的数量名目，较之以往学术界通行结论增加一定比例（如《浙江方志考》著录明代浙江乡镇志16种、清代76种，现考订为明代20种、清代100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浙江省新修乡镇志的数量名目亦首次得以厘清（至2018年，新修乡镇街道志316种，另有村志约400种）。通过文献爬梳，辑考著录浙江乡镇志书，并进一步考述浙江乡镇旧志编纂者的生平履历、著述情况。以此为基础，从文献学和史学史视角展开专题研究，分别探究浙江乡镇志的发展历程与分期特点、体例体裁与命名特征、版本类型与时空分布、编纂者群体类型、修志理念与方志学思想等方面内容，展示其文献价值。

该书较为全面系统地考察研究了历代浙江乡镇志，为旧志整理、新志编纂、史志研究创造深入研究的基础平台；为社会读志用志提供线索，使浙江乡镇志更好发挥其社会价值、经济价值、科学文化价值；对于相关专业的教学培养、学科建设起到有益作用，为浙江省推进名镇志文化工程、乡村记忆工程以及各地编纂新乡镇村志的实践工作提供理论参考咨询，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和积极的现实意义。